



初 級 法 院
TRIBUNAL JUDICIAL DE BASE
刑 事 法 庭
JUÍZO CRIMINAL

告 示

第五刑事法庭 獨任庭普通刑事案，編號: CR5-26-0312-PCS

控 訴 方：檢察院

嫌 犯：楊靜中(YANG JINGZHONG)，男，1969年4月9日出生，持往來港澳通行證，編號C9865XXXX，父親楊丁昌，母親馮士明，最後為人知悉的地址為中國廣東省珠海市橫琴鎮深井村95號202室，現下落不明。

澳門特別行政區初級法院法官根據《刑事訴訟法典》第316條的規定通知上述嫌犯如下：

- 在上述案卷中，嫌犯楊靜中被控訴為直接正犯，以既遂行為觸犯了：
《刑法典》第312條第1款b)項所規定及處罰的一項「違令罪」；
- 上述嫌犯須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上午十一時到本院第五刑事法庭辦事處報到以便參與審判聽證，否則，聽證將會在嫌犯缺席下進行。

為備作據，特繕立此告示，於法律指定的地點張貼及於法院網站公佈。

----- 著令執行 -----

澳門特別行政區，二零二六年十月六日

法官

朱嘉倩

法院首席書記員

劉華康